

2003年会

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,亚洲国家应共对机遇与挑战

携手共建和平繁荣亚洲

Co-Build a Peaceful and Prosperous Asia

主题解读

2003年11月2日上午,在刚刚落成的博鳌亚洲论坛国际会议中心,来自亚洲和世界其他地区36个国家、地区的1200多名政界、学界、商界人士以及国际组织的代表,围绕“亚洲寻求共赢:合作促进发展”主题,就亚洲经济的发展前景等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和交流。

本届年会主题获得了博鳌亚洲论坛成员国的广泛赞同。



“合作·发展·共赢”成为2003年年会主旋律。

合作是时代主旋律

尽管还没有出现像欧盟、北美自由贸易区那样紧密的合作,但亚洲的合作,尤其是随着东盟10+3合作机制的深入,上海合作组织建立自由贸易区构想的出台,已引起了世界的瞩目。

曾被形容成一盘散沙的亚洲,正携起手来。

2003年10月8日,印度尼西亚巴厘岛。一系列事实让世界为之瞩目:

——东盟成员国的领导人签署了《巴厘协定II》,这份协定确定在2020年之前把东南亚建设成欧盟式的经济共同体。这将是一个拥有5亿人口、年贸易额达到7200亿美元、没有关税壁垒的统一市场。

——东盟与日本、中国、印度商讨建立30亿人口贸易圈的问题,东盟与中国就在10年内缔结自由贸易协议进行了具体的谈判,提出了一系列具体合作倡议,研究建立东亚自由贸易区的可行性。如果谈判顺利,2015年前可望建成30亿人口贸易圈。

——中国与印度加入东盟10国的《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》,宣布中国、印度与东盟建立“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”。

随着亚洲大多数国家实行开放政策,彼此间的贸易和投资联系日益密切,双边、区域、次区域以及跨区域的合作逐步展开;各国间工商、金融、科技、交通、文化等领域的合作与交流不断增加;东亚地区合作(10+3)已进入实质性阶段;东盟内部经济一体化、澜沧江—湄公河流域合作、图门江流域合作等次区域合作正在进行。一个开

放与合作的亚洲,正在走向共赢。

年会主题获广泛赞同

为了促进区域合作,在亚洲地区已经诞生了亚太经合组织(APEC)、东盟“10+3”合作机制、亚欧会议(ASEM)、上海合作组织等多种区域和次区域合作机制。

在众多的组织中,博鳌亚洲论坛以其非官方的国际性会议组织性质,而成为关心亚洲发展的企业界、工商界以及学术界人士获取信息、开展交流、加强合作的开放性的论坛,成为政府间合作的有益补充。已成功举办了成立大会和首届年会的博鳌亚洲论坛,将2003年年会的主题确定为“亚洲寻求共赢:合作促进发展”。

博鳌亚洲论坛秘书处负责议题研究的尼泊尔人比斯塔先生说,博鳌亚洲论坛的主旨是平等、互惠、合作、共赢,首届年会将主题定为“新世纪、新挑战、新亚洲,亚洲经济的合作与发展”,便顺理成章。而2003年的议题,则是面对亚洲近年来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的事实,于2002年12月,由论坛秘书处研究部制作了第一份议题设计方案征求意见稿,提出了“亚洲寻求共赢:合作促进发展”的年会主题。这一主题获得了博鳌亚洲论坛成员国的广泛赞同。在2003年2月10日东京会议上,原则通过主题设计,并提出议题修改建议。2月19日,论坛秘书处邀请以中国(海南)改革发展研究院亚洲问题专家委员会为基础的国内外专家,就年会议题进行讨论,并在归纳了亚洲各国100多位专家学者意见的基础上,以中改院亚洲发展问题研究所的名义,于2月24日

向博鳌亚洲论坛秘书处提交一份《博鳌亚洲论坛2003年年会议题方案建议》。大会秘书处正是在这个建议的基础上,拟出了大会主议题和各分议题。随后,秘书处利用全球性的网络系统,对原来的议题进行了修改和丰富。

议题体现六大特点

中改院副院长殷仲仪透露,本届年会的议题形成充分考虑了三个层面的问题:一是确保博鳌亚洲论坛是一个高层民间对话平台,就政界、学界、商界共同关心的话题充分交流;二是特别关注复杂国际形势下亚洲金融、经济安全问题;三是就亚洲区内产业结构调整、区内产业分工、产业转移,以及区内经济发展经验、教训与前景进行充分交流。

殷仲仪认为,今年的年会议题有六大特点:一是体现了亚洲关注焦点的延续性,如从去年关注中国加入WTO,到今年关注亚洲如何分享中国发展带来的机遇;从去年关注“9·11”恐怖事件,到关注伊拉克战争给亚洲经济与环境带来的安全问题;以及自由贸易机制的安排等。二是体现了亚洲问题研究的纵向与横向合理结合的会议结构,既探讨亚洲最紧迫的话题,又保持论坛对亚洲问题研究的延续性;三是反映了亚洲主要国家普遍关注的话题;四是注重亚洲经济一体化的探索,体现了次区域合作优先的原则;五是注重区域发展、产业发展经验教训的交流;六是注重政界、商界、学界的智力碰撞。应该说,这些特点,都体现着博鳌亚洲论坛与生俱来的特征。



年会举行全球化和产业分工午餐会。这是主持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刘明康(左三)同与会人员交谈。

博鳌亚洲论坛会员大会2003年11月1日上午在博鳌召开。大会通过了博鳌亚洲论坛成立以来的第一个正式章程。章程包括八章共39条,具体规定了论坛的性质、宗旨,秘书长和会员的权利、职责,以及论坛资产管理等。根据章程规定,博鳌亚洲论坛的性质是非官方、非盈利性、定期、定址的国际组织。